

粉嶺官立中學
新界粉嶺 47 區
一鳴路 27 號
電話：2677 6778
電傳：2677 6588



FANLING GOVERNMENT
SECONDARY SCHOOL
27 YAT MING ROAD
AREA 47, FANLING, N.T.
TEL : 2677 6778
FAX : 2677 6588

(5) in EDB FGS/STUD/8 (20/21)

各位家長：

關愛基金援助項目 — 購買流動電腦裝置事宜

為方便學生參與網上電子學習，本校將為合資格學生申請關愛基金援助計劃，集體購買流動電腦裝置，詳情如下：

(1) 資助對象：	2020-2021 年度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全額書簿津貼(全津)及半額書簿津貼(半津)學生
(2) 資助用途：	(i) 購買流動電腦裝置(iPad128GB)； (ii) 購買 Apple Pencil； (iii) 購買基本配件，包括裝置保護套及螢幕保護貼；及 (iv) 三年產品基本保養及行動裝置管理。
(3) 資助金額：	綜援及全津學生可獲得全額資助(金額上限為\$4,740)以購買上述(2)提及的裝置及產品；半津學生則獲得半額資助(金額上限則為\$2,370)，餘額由家長支付。
備註：	1. 每名受惠學生只可接受資助一次及購買一部流動電腦裝置，裝置將由學生擁有，資助金額不能用於其他用途。當受惠學生於計劃推行期間轉校，而轉讀的學校採用不同裝置，以致原有的裝置未能配合在該校學習的需要，則可獲額外發放一次津貼，有關學生須向原校交還原有流動電腦裝置。 2. 受資助的學生必須經由學校代為購買平板電腦，學校將會為合資格者訂購 iPad128GB 及有關保養計劃。自行購買的學生(無論是綜援、全津或半津學生)均不能獲得任何津貼。 3. 預計流動電腦裝置到貨日期最早為 11 月下旬。

請家長於 9 月 23 日(星期三)或以前透過 eClass 家長應用程式簽署和遞交回條，並需親身前往本校校務處遞交「受惠資格證明文件」副本，至於未能親身回校遞交文件副本的申請者，請以郵遞掛號形式寄回本校，並在信封正面註明「關愛基金援助項目 — 購買流動電腦裝置事宜」，逾期遞交回條及證明文件的申請者將不獲受理，敬請家長留意。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677 6778(內線 173)與陳美玲老師聯絡。

校長



潘寶娜

2020 年 9 月 9 日

回 條
(關愛基金援助項目 — 購買流動電腦裝置事宜)

潘校長：

本人

- 無意參加上述援助項目。
- 不符合上述援助項目的申請資格。
- 正接受綜合社會保障援助，並同意學校代本人子女申請上述項目及將其個人資料交予教育局辦理相關手續；亦承諾本人所提供的資料和「受惠資格證明文件」*正確無誤，否則本人須支付裝置的相關費用。
- 正接受全額書簿津貼，並同意學校代本人子女申請上述項目及將其個人資料交予教育局辦理相關手續；亦承諾本人所提供的資料和「受惠資格證明文件」*正確無誤，否則本人須支付裝置的相關費用。
- 正接受半額書簿津貼，並同意學校代本人子女申請上述項目及將其個人資料交予教育局辦理相關手續；亦承諾本人所提供的資料和「受惠資格證明文件」*正確無誤，否則本人須支付裝置的相關費用。

* 請家長親身前往本校校務處遞交有關文件副本或以郵遞掛號形式寄回本校，並在信封正面註明「關愛基金援助項目 — 購買流動電腦裝置事宜」。

家長簽署：_____

家長姓名：_____

學生姓名：_____

班別：_____ 學號：_____

(請家長於 9 月 23 日或之前透過 eClass 家長應用程式遞交)

請在適當的 加上 號。

2020 年 9 月 _____ 日

